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陕路发〔2017〕87号

关于 2017 年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安排的通知

各单位:

根据陕西交通会计学会、陕西省财政厅有关全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的通知,结合集团公司实际,现将集团公司 2017 年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培训时间

本次培训安排两期,每期培训三天。培训时间如下:

第一期: 7月10日-7月12日(9日报到)

第二期: 8月21日—8月23日(20日报到)

二、培训内容

《企业破产清算有关会计规定》、《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》、《企

业所得税法》、《公司法》、《合同法》等。

- 三、培训地点:陕西忆江南酒店(西安市咸宁西路3号;东二环与咸宁路十字西北角)。
 - 四、培训费用:培训费600元/人,食宿费用自理。
 - 五、相关要求
 - 1、所有会计人员都必须参加相应科目的培训和考试。
- 2、凡会计关系不在省交通运输系统注册的会计人员,请在培训开班前将自己的会计关系转至厅属单位,若未调转,其参加的省交通系统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成绩将无法登记和上传。
- 3、请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做好安排,按时参加培训,参加培训人员名单于6月20日前发集团公司财务资金部。联系人:刘亚兰,电话: 029-83118880,电子邮箱: sxlqcwzj@163.com。

附件: 2017 年陕西路桥财会人员培训报名表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6日

抄送:档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7年6月16日发

共印2份